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填报单位：长沙市市属国家出资企业董事会建设服务中心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19年实际 在职人数			控制率	
	12	7			58.33%	
经费控制情况	2018年决算数	2019年预算数			2019年决算数	
公用经费	24.09	29.73			15.63	
其中：办公经费	3.29	7			1.9	
水费、电费、差旅费	0	0			0	
会议费、培训费	1.14	5			0.15	
政府采购金额	11.53	12			2.15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223.39	176.91			176.91	
三公经费	0	1			0	
3. 公务接待	0	1			0	
1. 公务用车配置和维护经费	0	0			0	
其中：公车购置	0	0			0	
公车运行维护	0	0			0	
2. 出国经费	0	0			0	
项目支出	49.94	42			14.47	
1. 业务工作专项	49.94	42			14.47	
2. 运行维护专项	0	0			0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19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 控制 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 概算 控制 率
	0	0	0	0	0	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严格按照市财政相关政策及中心内控制度，办理经费开支。					
部门概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主要职能</p> <p>按照市编办下达批复（【2019】143号），我单位职能职责是：承担指导所属监管企业开展规范董事会建设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建立</p>					

外部董事人才储备库，为在国有独资、国有全资公司中推广实施外部董事制度提供服务；协助建立健全外部董事日常管理和履职报告制度以及承担委派董事的选聘、考评与培训工作；完成市国资委交办的其他公益性任务。

2、机构情况

市董建中心原名称为长沙市市属国家出资企业董事监事管理服务中心，于2016年8月8日由市编委办批复成立，系财政全额拨款公益一类正科级事业单位，隶属市国资委，单位内部设置综合科、指导服务科两个科室。2019年初，根据市委机构改革相关政策，市属企业监事会管理服务职能划转至市审计局，单位更名为长沙市市属国家出资企业董事会建设服务中心，主要职能职责也相应变更为董事相关工作。

3、人员情况

成立时，机构核定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12名，临聘人员1名，领导职数为：主任（正科职）1名、副主任（副科职）2名。根据机构改革的相关要求，市董建中心3名工作人员（含1位副主任）转隶至市审计局重大项目投资评审中心，剩余的3个空余编制也随之划转，至此，单位有事业编制6人，临聘1人。目前，市董建中心在职在岗人数为7名，事业编工作人员6名（含主任1名），临聘人员1名。

4、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机构改革任务全面完成。做好了人员转隶、编制划转、职能职责确定、机构名称变更以及办公场所调整等工作。

董事会职权试点有成果。通过调查摸底，广泛研讨，在长沙城发集团下属子公司长沙先导国贸开展了董事会职权试点工作。

外部董事制度有探索。积极配合市国资委干部处做好外部董事委派工作，向长沙环路集团公司委派了1名外部董事。

服务大局保落实。有两名同志抽调至市委巡察组参与第七轮、第八轮巡察，有两名同志配合参与2019年湖南与央企对接合作会议的组织工作，其中一位同志受到了省国资委专门表彰，一名同志协助市国资委干部处圆满完成了离退中心组建及人员招聘工作，其他同志在委相关处室工作同样是积极作为，踏实肯干，展示了董建中心务实的工作作风，发挥了主力军作用。

精准扶贫落到实处。多次前往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村扶贫对象罗

建成家里走访慰问，提供帮助，将扶贫工作落到实处。

社会化管理工作稳步推进。积极推进驻宁乡市省属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下发了推进该项工作的方案，召开了推进工作会。

5、重点工作计划

(1) 建立健全市属企业董事会的决策执行监督机制，实现规范的公司治理。建立规范的董事会决策机制，充分发挥董事会的决策作用，为提升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提供有效保障。

(2) 加强委派董事履职管理。探索社会公开选拔等市场化的选拔途径，将行业专家、中介机构高级人才纳入外部董事人才库；建立健全外部董事委派制度、外部董事选聘和管理制度、外部董事履职工作纪实制度和重大事项报告工作制度，形成规范的工作流程、完善的工作机制，从而保障出资人与企业之间信息沟通渠道畅通，实现以管资本为主推进职能转变的目标。

(3) 进一步完善机构内部建设。按照新三定方案中职能职责的要求，完善中心的机构设置、管理人员的选拔，培养一批专业水平高、业务能力强、踏实肯干的人才队伍，顺应时代发展和现实需要。

2019年初预算共计222.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0.6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50.96万元，公用经费29.73万元；项目支出42万元。按照机构改革政策，于8月划转工作经费43.18万元至市审计局，基本支出23.1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4.18万元，公用经费9万元；专项支出20万元。

2019年部门预算支出共计180.6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6.1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0.5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人员工资津补贴、奖金、社保、公积金等；公用经费15.63万元，主要为办公、会议、食堂中餐补助、补充工会经费等日常开支。项目支出14.47元，其中：差旅费6.0万元，咨询费3.5万，培训费1.19万元，办公费1.0万元，印刷费0.84万元，劳务费0.72万元，邮电费0.64万元，电费0.58万元。

<p>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p>	<p>1、中心的基本支出主要包括人员经费开支、办公费用、中餐补助等。其中人员经费开支包含基本工资、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公积金及奖金；办公费用包含为保障中心日常运行需购买的办公用品、订购书籍杂志、花卉等；中餐补助即按照财政的中餐补贴标准每人每月 440 元发放。由于中心是市国资委的二级机构，根据业务相关性参与到市国资委的公务接待中，2019 年度中心无公务接待费；无公务出国出差费；且中心无公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开支，但由于中心业务需要调研平台企业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其他相关情况，需用车时，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流程，在租赁费中列支。</p> <p>2、按照市政府相关文件批复，中心有董事监事监管专项经费 42 万，机构改革后，划转 20 万至市审计局，实际可用专项经费 22 万。</p> <p>3、根据机构职能职责及业务开展需要，2019 年该专项经费实际支出 14.47 万，其中较大额开支包括：差旅费 6.0 万元，咨询费 3.5 万，培训费 1.19 万元，办公费 1.0 万元，印刷费 0.84 万元，劳务费 0.72 万元，邮电费 0.64 万元，电费 0.58 万元，为机构业务开展提供了坚实的保障。</p> <p>4、专项资金主要用于董事相关工作会议（工作会议、外部董事工作座谈会、相关办法的讨论会等）的组织召开、培训班的组织、外出考察调研等。中心严格按照财政及主管单位市国资委的要求，规范管理该笔项目资金。所有资金的支付申请，做到符合政策、依据真实有效、签字齐全。适逢机构改革，待全面推行外部董事相关制度后，组织外部董事培训班。</p>
<p>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p>	<p>1、会议组织及培训均在定点第三方机构开展，印刷服务、办公用品采购严格按照采购流程在公品商城上办理。</p> <p>2、中心严格按照财政及主管单位市国资委的要求，规范管理该笔项目资金。所有资金的支付申请，做到符合政策、依据真实有效、签字齐全。</p>
<p>资产管理情况 反映部门资产的配置、管理、处置等综合情况。包括制度建设、管理措施、配置处置的程序等</p>	<p>2019 年初，中心固定资产合计 387652.15 元，其中，通用设备 300880.15 元，家具 86772 元。按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改革要求，2019 年开始计提固定资产累计折旧以及补提以前年度的固定资产累计折旧。2019 年底，固定资产合计 261274.22 元，其中，通用设备 187687.43 元，家具 73586.79 元。按照机构改革政策，划转部分固定资产至市审计局，其中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3789 元，包括：通用设备数量 6 个，原值 24409 元，净值 16810.76 元，家具数量 9 个，原值</p>

						9380元，净值8077.5元（数据取自资产管理系统，以元为单位）。中心严格按照市财政局有关政策配置，在职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及办公面积均未超过标准。		
<p>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反映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p>						<p>经济性分析：中心严格按照市财政局采购及资产管理有关要求，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划转固定资产（数量15个，原值33789元）至市审计局（物随人走）；因2019年适逢机构改革，中心按照实际使用情况及时调整办公用品采购计划，公品商城采购办公用品合计8742.8元，有效地降低了办公用品的囤积和闲置。</p> <p>效率性分析：中心按照新三定方案中明确的机构职能职责，积极推动市属国有企业董事会规范化建设，在长沙城发集团下属子公司长沙先导国贸开展了董事会职权试点工作；向长沙环路集团公司委派了1名外部董事。由于机构改革，市属企业监事会管理职能划转，外派监事培训工作随之转移至市审计局，考虑外部董事制度尚未全面实施，今年未开展外部董事培训工作。</p> <p>可持续性分析：向市属国家出资企业委派外部董事以及探索指导市属国有企业董事会职权试点是规范董事会建设的有力抓手，进一步完善市属国企现代企业制度及法人治理结构，从长远来看，有利于防止国有资产流失。</p>		
<p>存在的主要问题 主要阐述资金安排、使用，资产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p>						<p>资金剩余27.7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15万元，为按照市人社局、市财政相关规定发放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奖金等后剩余的指标；公用经费5.10万元，专项支出7.53万元，为适逢机构改革，按照市国资委的工作部署及单位年度工作绩效考核目标的要求，主要完成了单位证照变更及职能划转、人员转隶等工作事项，考虑了外部董事人员关系需理顺，本年度暂未开展外部董事培训班等工作剩余的指标。</p>		
<p>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p>						<p>外部董事相关工作属于创新开拓性工作，中心将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一是要加强学习，有关政策、制度及先进经验，提升履职能力；二是要完善制度，让外部董事考核、薪酬管理及工作规范有章可循；三是要推进执行进度，结合业务开展对财政资金开支做好计划铺排，完成当年度财政资金的有效开支。</p>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18	目标设定	5	绩效目标	5	①有目标，计1分；②目标明确，细化量化良好，个性指标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	5

过程	56	预算配置	13	合理性		中量化指标超过3个,计1分,量化指标为2个,计0.5分,2个以下不计分;③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1分,未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0分;④目标与资金匹配良好,逻辑关系明确,计2分,存在明显错误和资金匹配性较差的计0分。	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3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3
				“三公经费”变动率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5分;“三公经费” > 0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times 100\%$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5	重点支出安排率100%,计5分;每下降5%,扣2分,扣完为止。	重点安排控制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重点项目支出;根据单位的职能职责,结合当年的重点工作和计划安排情况,部门年度预算优先保障的重要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预算执行率	6	①预算完成率95%以上计3分,95-90%(含),计1.5分,90-80%(含),计1分,小于80%不得分;②支付进度率95%以上计3分,95-90%(含),计1.5分,90-80%(含),计1分,小于80%不得分。	①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完成程度;②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5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0,计5分;0-10%(含),计3分;超过10%不得分。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调整数: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5		
		结转结余率	5	无结转结余数(含本年度只结转了一次当年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得满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 $\times 100\%$ 结转结余总额: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为准)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5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times 100\%$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5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5		
		政府采购执行率	5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times 100\%$ 。	3		
预算管理	16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		8		

					<p>手续, 1分; ③项目支出是否专款专用, 无随意调整现象, 1分;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使用的用途, 1分;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分。⑥大额资金使用经单位党组集体讨论决策, 1分; ⑦按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进行账务处理, 1分。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以上, 扣完为止。</p>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4	<p>①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1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1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1分。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 扣完为止。</p>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p>①财务管理内控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有关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1分; 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 1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1分; 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分。以上各项制度缺少一项扣1分, 扣完为止。</p>		4
		资产管理	9	资产管理健全性	3	<p>①资产购置编制年度预算, 1分; ②资产购置和处置手续齐全, 1分; ③资产处置和有偿使用资金足额上缴, 1分。以上每一项不符合规定扣1分, 扣完即止。</p>	<p>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p>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5	<p>①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的, 计1分, 发现一例不符, 扣0.5分, 扣完为止; ②不超资产配置标准, 计1分, 发现一例超过标准的, 本项不得分; ③资产处置规范, 计1分, 发现一例不符, 扣0.5分, 扣完为止; ④资产购置履行政府采购手续, 手续完整, 计1分, 发现一例不符, 扣0.5分, 扣完为止; ⑤资产审批手续规范、齐全, 计1分, 发现一例不符, 扣0.5分, 扣完为止。</p>	<p>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p>	5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p>固定资产利用率100%计1分, 每下降1%扣0.2分, 扣完为止。</p>	<p>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p>	1
产出及效率	26	履职产出	8	产出指标	8		<p>各单位根据其履职主要工作, 结合绩效目标和项目性质, 对重点工作计划完成数、产出的质量、产出的时效性和有关成本控制情况, 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 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p>	8
		履职效益	18	经济效益	3		<p>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 可根</p>	3

						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社会效益	3		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3	
			行政效能	6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根据部门实际情况评定。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6	
审核意见：					单位（盖章）：			